

## 2013年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3年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年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，发行人按照每年20%的比例逐年偿还本金，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12月12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，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：2013年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、证券简称：PR常滨湖

3、证券代码：124449

4、发行人：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15亿元

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七年期，同时设置分期偿还本金条款。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，发行人按照每年20%的比例逐年偿还本金，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

7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采取固定利率形式，票面年利率为8.04%

8、计息期间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3年12月12日起至2020年12月11日止

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2月12日(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)为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

10、兑付日：2016年起至2020年每年的12月12日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：2018年12月11日，截止该日下午收市后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### 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12月12日、2017年12月12日、2018年12月12日、2019年12月12日、2020年12月12日均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，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# 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变更为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第4年末偿还比例}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$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40\% - 20\%)$$

$$=40 \text{ 元}$$

### 4、本次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本次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本次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本次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《2013 年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常州滨湖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